2021 年市本级财政收支预算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1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3012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0769 万元,增长 5.0%;上级补助收入 804026 万元(返还性收入 3721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4530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50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654 万元;调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资金 29744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5400 万元;县区上解收入 1290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743 万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具体安排情况:

- 1、税收收入 290135 万元,增长 2.5%,其中:增值税 97027 万元,增长 6.4%;企业所得税 44837 万元,增长 2.1%;个人所得税 24546 万元,下降 16.8%;城市维护建设税 26394 万元,增长 1.4%;契税 69324 万元,增长 7.0%;房产税及其他税收收入 28007 万元,增长 1.2%。
- 2、非税收入 80634 万元,增长 15.1%,其中:专项收入 30893 万元,下降 3.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5296 万元,增长 61.7%;罚没收入 20738 万元,增长 52.7%;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707 万元,下降 33.7%。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1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安排1301240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4410 万元(市级当年财力支出 487895 万元,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支出 71872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2743 万元,一般债券资金支出 119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3782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669351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转贷支出 33697 万元。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含提前告知县区转移支付资金 14074 万元。

1、市本级当年财力支出安排情况

支出安排的原则:以收定支,确保按照《预算法》要求实现收支平衡;加强各项财政资源统筹使用,保障重点支出;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把握预算安排顺序,"三保"支出放在首位;严控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和新增支出,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根据财力情况,重点支持疫情防控、重大风险防范、环境保护、乡村振兴、教育科技、百城提质等重点领域支出。

支出安排情况:市本级当年财力支出安排 487895 万元,主要支出情况是: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263万元,增长18.6%;
- ●公共安全支出51738万元,下降6.0%,主要是机构改革检察院、 法院上划省级管理;
 - ●教育支出100378万元,增长1.1%;
 - ●科学技术支出8417万元,下降43%,主要是支出预算政策调整;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784万元,下降0.7%;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301万元,增长10.0%;
 - ●卫生健康支出40108万元,下降0.6%;

- ●节能环保支出9108万元,下降21.4%,主要是机构改革环境监测机构上划省级管理、以及支出预算政策调整。
 - ●城乡社区支出33237万元,增长6.9%;
- ●农林水支出23076万元,下降3.0%,主要是配套资金减少以及支出预算科目调整;
- ●交通运输支出9446万元,下降16.3%,主要是资金统筹安排资金来源变化;
-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985万元,下降21.8%,主要是支出预算科目调整;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865万元,下降30.7%;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5472万元,下降17.7%;
 - ●住房保障支出21369万元,增长7.7%;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73万元,下降63.7%,主要是2020 年一次性投入应急指挥中心建设资金,抬高了支出基数;
 - ●预备费5000万元。
 - 2、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安排支出情况

2021年,市本级使用省财政下达我市第一批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1900万元,全部编入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

- ●城乡社区支出 10900 万元, 主要用于雨污分流等城市建设;
- ●交通运输支出 1000 万元, 主要用于公路建设等。
- 3、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安排支出情况

2021年,市本级使用上级提前告知我市转移支付资金71872万元,

全部编入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7 万元, 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等;
- ●公共安全支出 1999 万元, 主要是政法转移专款等;
- ●教育支出 14098 万元, 主要用于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支出等;
- ●科学技术支出 1215 万元, 主要用于企业研发补助等;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85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体育场馆 免费、低收费开放补助、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等;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837万元,主要用于就业补助等;
 - ●卫生健康支出 18032 万元, 主要用于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支出等;
- 节能环保支出 5422 万元, 主要用于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运营补助;
 - ●农林水支出 6175 万元, 主要用于农业保险财政保费补贴等;
- ●交通运输支出 7959 万元,主要用于干线公路、农村公路项目和 交通体制改革补助等;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23 万元,主要用于服务业、外经贸发展支出等;
 - ●住房保障支出8452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
 - 4、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情况

2020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转 2743 万元,支出科目主要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021年继续用于原项目支出。

5、市本级"三公经费"情况

2021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2345.8万元,比

上年减少 197.5 万元,下降 7.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10 万元,减少 147.6 万元,下降 93.7%;公务接待费 321.4 万元,减少 15.1 万元,下降 4.5%;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90.6 万元,减少 65 万元,下降 3.7%;公务用车购置费 323.8 万元,增加 30.2 万元,增长 10.3%。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下降主要是各部门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规定,进一步压减相关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主要是部分单位车辆报废拟更新车辆。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一)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2021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总计安排 587623 万元,其中: 市本级当年收入 42648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929 万元,上年结转 收入 21547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13400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20266 万元。

市本级当年收入情况:市本级当年收入预算安排 426481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38.9%,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93275 万元;
-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1691 万元;
-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791 万元;
-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244 万元;
- ●污水处理费收入 5480 万元。
- (二)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2021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安排 587623万元,其中:

政府性基金支出 461846 万元(市本级当年收入安排支出 421822 万元, 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安排支出 17500 万元,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收入 安排支出 97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安排支出 21547 万元),补助下级 支出 4592 万元,调出资金 20266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转贷支出 100559 万元。调出资金用于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1、市本级当年收入安排支出情况

市本级当年收入安排支出总计 42648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421822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659 万元。调出资金用于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政府性基金支出主要项目情况是:

- ●城乡社区支出 410989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7783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土地开发、保障房建设、城市建设等支出;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11691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收储支出;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2791 万元,主要用于高标准良田建设、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维修等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3244 万元,主要用于规划费支出、城市建设支出等;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480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和污水处理费征收等费用。
 - 2、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安排支出情况

2021年,市本级使用省财政下达我市第一批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7500万元,全部安排支出,主要用于职业教育、卫生等项目支出。

3、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收入安排支出情况

2021年,市本级使用上级提前告知我市转移支付资金977万元,全部安排支出,主要用于社会福利、体育事业方面的支出等。

4、上年结转收入使用情况

2020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21547 万元, 2021 年全部安排支出,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

- ●城乡社区支出 21433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41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土地开发支出;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059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收储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87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建设支出;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46 万元,主要用于高标准良田建设支出。
 - ●彩票公益金等其他支出114万元。主要用于社会公益项目支出等。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一)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实施范围为市级各部门、机构、单位等利用国有资产投资兴办的国有独资企业和国有控股、参股企业,以及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具体包括国有独资企业、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按规定上缴的利润,国有控股、参股企业上缴的国有股股利股息、国有产权转让收入、企业清算收入。根据各单位预计 2021 年收益和利润分配情况,预计 2021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877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0 万元,收入总计 8870 万元。

2021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项目资金8770万元,全部

为利润收入, 主要是国有企业按规定上缴的利润。

(二)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2021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8870万元,其中:补助下级支出100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3382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单独编报,与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对独立,有机衔接。编制的总体原则是"统筹编制、专款专用,相对独立、有机结合"。目前,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实行市级统筹管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县区管理,失业保险基金 2021 年实行基金省级调剂制度。

(一)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2021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708422万元,其中: 当年收入434817万元,上年滚存结余273605万元。主要项目情况是:

-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40954 万元;
- (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2073 万元;
- (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75934 万元;
- (4)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5345 万元;
- (5)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0511 万元。
- (二)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2021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计708422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407473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00949万元。主

要项目情况是:

-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0415 万元;
- (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90690 万元;
- (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64696 万元;
- (4)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5091 万元;
- (5)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6581 万元。

五、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2021年上级补助我市 819684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38449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5959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639万元。具体项目情况是:

- 1、返还性收入 38449 万元,其中:增值税税收返还 15798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 12756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 11492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7692 万元,增值税收入划分税收返还-9289 万元。
-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74841 万元, 其中: 均衡性转移支付 238649 万元, 结算补助 23839 万元,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9402 万元, 固定数额补助 73708 万元,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969 万元,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1154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98198 万元,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62345 万元,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17059 万元,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9164 万元。
 -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639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类 228 万

(二)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021 年上级补助我市 5929 万元, 主要是: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3957 万元;

农林水支出 29 万元;

彩票公益金等其他支出 1176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

2021年上级安排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107万元,全部 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支出。

六、政府债务管理情况说明

(一) 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市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 2003604 万元,其中: 一般债务限额 68913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314474 万元。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20 年全市政府债务限额中,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 57366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724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01263 万元。

截至 2020 年底,全市各级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1825477 万元, 其中:一般债务 585357 万元,专项债务 1240120 万元。市本级政 府债务余额 50407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35277 万元,专项债务 — 10 —

268800万元。

全市及分县区政府债务余额均不超过上级财政部门和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限额。

(二) 政府债务发行情况

2020年,全市共发行政府债务 59518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12957 万元、专项债券 482230 万元。按用途分,再融资债券 76587 万元、新增债务 518600 万元。市本级发行政府债务 10179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32578 万元、专项债券 69213 万元。按用途分,再融资债券 18691 万元、新增债务 83100 万元。

(三)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0年全市还本预计执行数 13362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3175万元,专项债券 80448万元。市本级还本预计执行数 4753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4627万元,专项债券 32905万元。

2020年全市付息预计执行数 53581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9099 万元,专项债券 34482 万元。市本级付息预计执行数 17704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7992 万元,专项债券 9712 万元。

2021年市本级还本预算数 41739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33531万元(含再融资 33334万元,财政预算安排 197万元),专项债券 8209万元(含再融资 3550万元,财政预算安排 4659万元)。

2021年市本级付息预算数 19210万元,全部为财政预算安排, 其中:一般债券 8477万元,专项债券 10733万元。

七、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 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文件要求,2021 年市本级拟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污水处理费、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资金等32个项目作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涉及金额2.76亿元。同时,除涉密内容外,随2021年部门预算批复各部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